

证券代码：836508

证券简称：泉舜纸塑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 委托理财目的

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人民币不超过 1,000 万元（含 1,000 万元）的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，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本次投资来源为公司闲置资金。

（三） 委托理财方式

（四） 委托理财期限

本次投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否

二、 审议程序

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

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到会及委托董事 5 人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尽管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品种为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公司经营管理层将密切关注所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，与理财产品的发售机构保持日常联系，定期向董事会汇报理财产品的价值变动，如有风险及时向董事会汇报并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由于银行及证券公司的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，具有明显的收益性。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，适当运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泉舜纸塑容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0 日